

四川省洪雅县教育体育局

2017 年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教育工作方针、政策的具体意见和实施办法。

2. 编制全县教育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拟定教育事业发展重点、规模、速度和步骤，指导、协调教育规划和计划的实施。

3. 统筹管理全县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学前教育、成人教育、广播电视及网络教育等。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按管理权限审批和管理全县民办学校。

4. 协调指导各乡镇的教育工作，督导评估各乡镇政府的教育执法和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

5.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政策和措施。

6. 统筹管理各级各类学校的招生工作，制定各级各类学校的招生政策并组织实施。

7. 主管全县教师工作。规划全县教师队伍和校长队伍建设，实施教师和校长继续教育，负责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有关工作，负责全县教师资格认定、考试和证书管理

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教育系统人事管理的有关政策和规章制度。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程序，考核或考核任免全县学校领导干部。

8. 规划指导全县教育科研、教育技术装备和现代信息技术教育工作。

9. 管理直属单位（学校），指导有关教育学会、协会、研究会、基金会等教育社团组织的工作。

10. 贯彻执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承担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有关具体工作。

11. 负责全县学生资助工作。

12. 负责教育系统内的纪检监察、信访和稳定工作。指导教育系统党建工作。

13. 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7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2017 年 8 月被国家体育总局评为 2013——2016 年度“群众体育先进单位”。

2、2017 年 10 月洪雅县高标准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认定。全县 2017 年高考普高参考人数 1576 人（比去年减少 388 人），重本上线 258 人，上线率 16%，比去年增加 2%；本科（不含艺体）上线 753 人，上线率 48%，比去年增加 6%。其中，全县文科最高分 616 分，理科最高分 647 分。洪雅中学重本上线 258 人，本科上线 749 人。眉山电子职业技术学校参加全国对口职教高职考试本科上线 24 人，专科上线 246 人，总体录取率 95.7%，升学率名列全市

前茅。今年秋季招新生 705 人。

3、2017 年，我县校园足球，再创佳绩，意甲豪门尤文图斯教练团为洪雅点赞，并深入花溪中学、实验小学、实验中学等学校现场指导教学，在 2017 年全市中小学生足球联赛中，我县获得初中组男子冠军、女子组季军，小学组男子冠军、女子冠军，4 项竞赛勇夺 3 冠。

4、组织学生参加省第三十二届、市第十六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1 人获得省一等奖，3 人获省三等奖；60 多人获得市一、二、三等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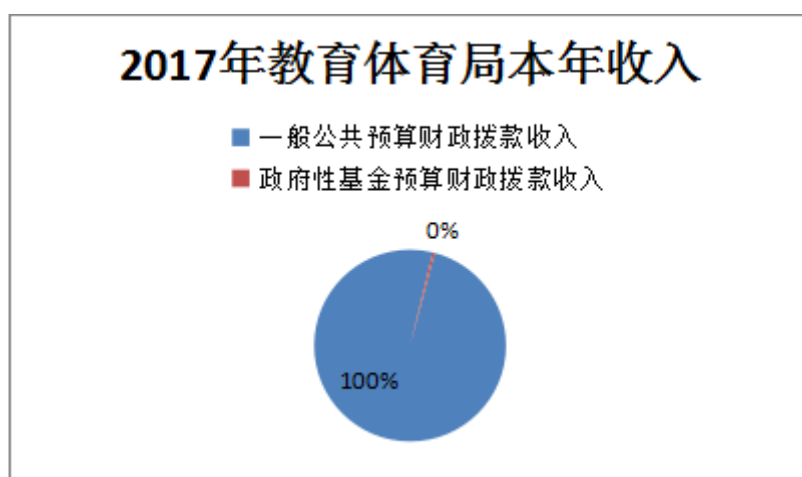
5、教育部职成司中职处调研员杨健率教育部、财政部、人社部等五部门组成的联合检查组在省教厅职成处处长蔡存明的陪同下到我县眉山电子职业技术学校检查学生实习管理工作。检查组对眉山电子职业技术学校与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共同推动的“山村幼儿园提升”项目予以高度评价，认为学校在直接服务地方社会发展，为当地学前教育的普及与山村幼儿园办学质量的提高做出了重要贡献，体现了鲜明的职教特色。组织眉山电子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参加眉山市第九届中职学生综合素质大赛，以团体总分第一名的优异成绩获得团体一等奖和优秀组织奖。

二、部门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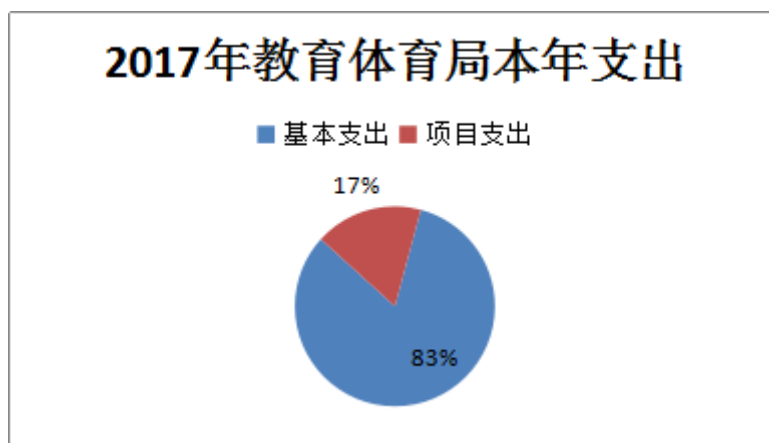
教育体育局及下属二级单位 47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在职职工 21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6 个，在职教职工 1984 人。

三、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教体局本年收入合计 33984.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847.95 万元，占 99.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85 万元，占 0.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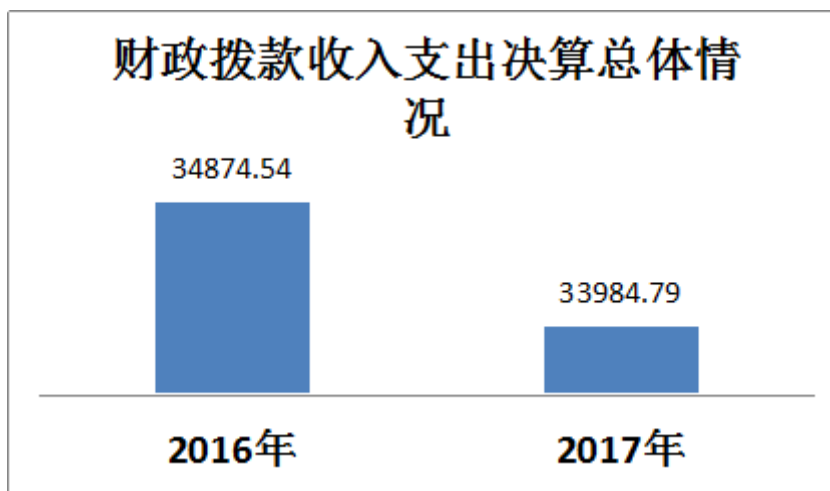


2017 年教体局本年支出合计 33984.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059.74 万元，占 82.57%；项目支出 5925.06 万元，占 17.4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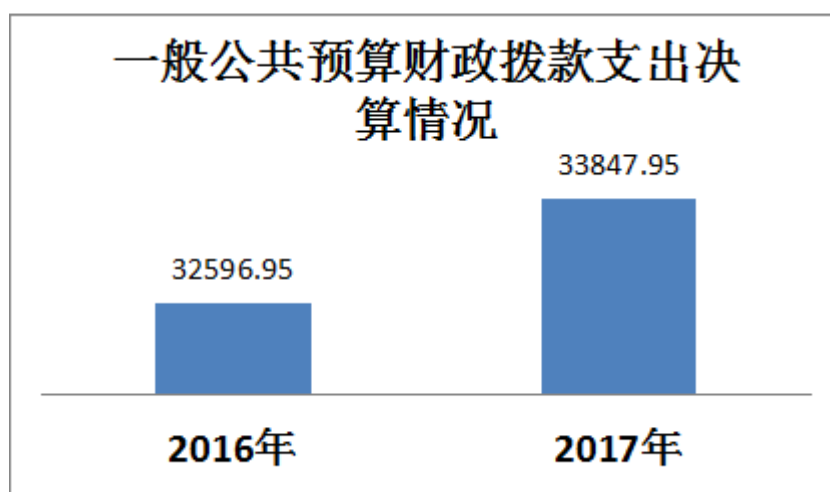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3984.79 万元。与 2016 年 34874.54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89.74 万元，下降 2.5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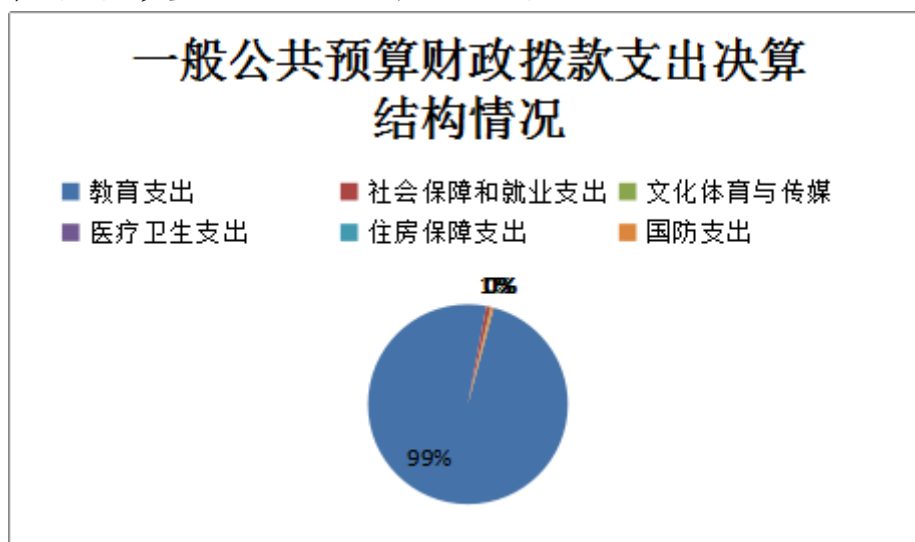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847.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与 2016 年 32596.95 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1251 万元，增长 3.83%。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847.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

出 33432.39 万元，占 98.7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7 万元，占 0.7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2.47 万元，占 0.15%，医疗卫生支出 0.29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0.49 万元，占 0%；国防支出 112.6 万元，占 0.3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2. 教育支出（类）（款）（项）：决算为 33432.39 万元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96.09 万元、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223.48 万元、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3543.54 万元、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10890.08 万元、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11060.85 万元、（类）教育支出（款）普通教育（类）高中教育（项）4111.29 万元、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4.8 万元、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360.01 万元、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专教育（项）396.47 万元、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职业高中教育（项）681.81 万元、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80.13 万元、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老师进修（项）200.7 万元、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项）1163 万元、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项）52.53 万元、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367.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只预算了县本级，上级拨款没有预算。

3. 科学技术（类）（款）（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4.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款）（项）：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支出（项）决算为 52.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款）（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项）决算为 24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有退休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减少，以及在做决算时，把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调整作为教育支出了。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款）（项）：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0.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的增加，减少了基本医疗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补助在做决算时，调整作为教育支出了。

7、国防支出（类）（款）（项）：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人民防空支出（项）决算为 11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加收建设设施的人防费。

8、住房保障（类）（款）（项）：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支出（项）决算为 0.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增加的退休人员减少了一部份公积金，以及住房公积金在做决算时调整到 205 款了。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059.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043.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9970.1 万元、津贴补贴 655.26 万元、奖金 1800.1 万元、伙食补助费万元、绩效工资 4851.6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65.1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31.5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5.6 万元、离休费万元、退休费万元、抚恤金 136.46 万元、生活补助 97.38 万元、医疗费万元、奖励金 7.93 万元、住房公积金 1726.44

万元、助学金 8.8 万元、购房补贴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6.74 万元等。

公用经费 3016.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80.7 万元、印刷费 79.54 万元、咨询费 0.8 万元、手续费 2.52 万元、水费 95.12 万元、电费 131.38 万元、邮电费 51.9 万元、取暖费万元、专用材料费 34.47 万元、差旅费 160.9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万元、维修（护）费 488.51 万元、租赁费 3.47 万元、会议费 4.38 万元、培训费 150.04 万元、公务接待费 2.76 万元、劳务费 12.66 万元、委托业务费万元、工会经费 158.38 万元、福利费 287.5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万元、其他交通费 9.89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6.8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11.87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23.57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37.2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41.76 万元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76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76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40 批次，39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2.76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下属学校的接待支出 1.02 万元（洪雅中学），机关接待支出 1.74 万元（扶贫攻坚、北大博士来洪考察接待支出 450 元、接待市上领导来洪开展民办教育调研 510 元，迎国检 4665 元、信息宣传 1900 元、接待支教人员 1600 元，消防建设和安全大检查 2580 元、仁寿教育局和政府来洪学习均衡教育 1530 元、宣传公益活动 2112 元、市综治来洪检查 660 元、接待装备站 630 元、数字校园验收 400

元、接待市依法治标示范校检查验收专家 400 元)。其中：外事接待 0 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减少 0.14 万元，下降 6.55%。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136.85 万元，主要是群众体育和健身设施方面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教育体育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6.09 万元，比 2016 年 509.2 万元，减少 213.11 万元，下降 41.85%。降低的原因：2016 年机关运行经费包含了补 2015 年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生活补助。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具体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部级领导

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3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3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2017 年暂时未开展绩效评价）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共编制绩效目标 0 个，涉及财政资金 0 万元，覆盖率达到 0%。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17 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自评得分 90 分。

2017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部门决策 (25 分)	目标任务(15 分)	相关性（5 分）		5
		明确性（5 分）		5
		合理性（5 分）		5
	预算编制(10 分)	测算依据（5 分）		5
		目标管理（5 分）		5
综合管理 (30 分)	专项资金分配时限（2 分）	省级财力专项预算分配时限（1 分）		1
		中央专款分配合规率(1 分)		1
	中期评估（2 分）	执行中期评估（2 分）		
	绩效监控（5 分）	预算执行进度监控（2 分）		2
		绩效目标动态监控（3 分）		1
	非税收入执收情况（2 分）	非税收入征收情况（1 分）		1
		非税收入上缴情况（1 分）		1
	资产管理（6 分）	资产管理信息化情况(2 分)		1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告情况（2 分）		2
		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		2

		合（2分）		
	内控制度管理（2分）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2分）		1
	信息公开（6分）	预算公开（2分）		2
		决算公开（2分）		2
		绩效信息公开（2分）		1
	绩效评价（5分）	绩效评价开展（2分）		2
		评价结果应用（3分）		1
部门绩效情况（45分）	履职成效（20分）	部门特性指标		20
	可持续发展能力（15分）	重点改革（重点工作）完成情况（5分）		5
		科技（制度、方法、机制等）创新（5分）		5
		人才培养（5分）		5
	满意度（10分）	协作部门满意度（3分）		3
		管理对象满意度（3分）		3
		社会公众满意度（4分）		3

3. 部门自行组织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本部门对下属单位开展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91 分。

2017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20分)	科学决策 (10分)	必要性 (政策依据)	5	5
		可行性 (政策完善)	5	5
	绩效目标 (10分)	明确性	5	5
		合理性	5	5

项目管理 (10分)	资金管理 (7分)	资金分配	3	3
		资金使用	4	4
	项目执行 (3分)	执行规范	3	3
(特性指标20分) 项目绩效	项目完成 (20分)	完成数量	5	5
		完成质量	5	5
		完成时效	5	2
		完成成本	5	5
	项目效益 (50分)	经济效益（可选项）	40	
		社会效益（可选项）		8
		生态效益（可选项）		
		可持续效益（可选项）		8
		公平效率（可选项）		10
		使用效率（可选项）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10
总分				

十一、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 and 上级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下属学校取得的保教育费收入和本单位的教师资格认证费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本单位没有经营

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捐赠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本单位无）。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无）。

10. 教育（类）（款）（项）：指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举办的小学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教育支出（类）普通教

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举办的初中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高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举办的高中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专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各类中等专业学校的支出。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职业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职业中学、农业中学、半工半读中学的支出和或补助费。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的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老师进修（项）反映教师进修、师资培训支出。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农村中小学校舍新建、改建、修缮和维护支出。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项）反映除了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了

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11.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款）（项）：指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支出（项）反映业余体校和全民健身等群众体育活动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以及丧葬补助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优抚方面的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了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反映本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